臺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新北市辦事處　函

地址：24250 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169號8樓

電話：02-2996-7977

傳真：02-2996-7631

聯絡人及電話：楊錦芳 分機：25

受文者：本處會員

檔　　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台區水公會新北森字第105146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函轉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為配合內政部「免戶籍謄本」措施，請會員於接獲舊有合法房屋申請接水案件時，儘量避免使用戶籍謄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105年7月1日台水營字第1050018399號函影本一份。

正本：本處會員

副本：

主任委員 許 明 森

訂

線